

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备注
1	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办案经费	
2		聘用人员经费	
3		办案办公设备购置费	
4		数字安徽-白湖检察院网络专线租赁费	
5		“两房”维修改造费用	
6		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运转维护费	
7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8		公共安全项目及管理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预算资金20万元，用于保障白湖院办理减假暂等各类案件，履行检察监督职能，维护监管场所秩序稳定，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实现社会稳定和公平正义。					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白湖院办理减假暂等各类案件，为履行检察监督职能，维护监管场所秩序稳定，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有力物质保障，促进实现社会稳定和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95%	100%	4	4	
			当年各类案件办理数量		≥3700件	3554件	4	3	原因：实际案件数少于预计数。措施：提高预测准确性。
			保障部门数量		=6个	6个	4	4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5	5	
			涉案财物管理规范性		=100%	100%	5	4	原因：暂无涉案款专户，依托主管部门管理涉案款。措施：开设涉案款专户。
			信访案件按期回复率		=100%	100%	5	5	
			纠正减刑假释不当提请采纳率		≥90%	100%	5	5	
			办案程序规范性		100%按相关规定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办理时限		≤3月	3月	4	4	
			经费支出时效性		6月底执行率不少于50%，全年执行率不少于95%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成本指标	办案差旅费		≤13万元	1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社会效益	维护监狱监管秩序稳定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保障扫黑除恶常态化，守护一方稳定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5	原因：无司法救助预算，影响工作质效。措施：增加相关预算。
		生态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	化解社会矛盾，持续保障当事人合法合理诉求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60	17.60	17.6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7.60	17.60	17.6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预算资金17.6万元，支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保障劳务派遣人员队伍稳定，为检察办案办公提供优质的后勤保障。				该项目的实施，支付了劳务派遣人员费用，保障劳务派遣人员队伍稳定，为检察办案办公提供优质的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名	2名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具备相应技术资质	具备岗位要求相应技术资质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月前年初预算下达；6月份前执行率不低于50%；全年执行率100%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基础工资	≤16.88万元	16.88万元	8	8	
			劳务派遣绩效工资	≤0.72万元	0.72万元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保障执法执勤用车零事故，促进后勤效率提升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3	原因：后勤服务保障质量可再提高。措施：加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	保持聘用人员队伍稳定，促进后勤保障水平提升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察机关人员及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原因：个别干警满意度不高。措施：提高满意度建设。
总分						100	97.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办公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	4.30	4.3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30	4.30	4.3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预算资金4.3万元，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办案专用设备和会议室信息化设备等，提升检察工作信息化水平，促进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该项目的实施，优化了设备配置，提升了检察办案水平，促进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部门数量		=6个	6个	6	6	
			设备购置采购数量		≥15台、组	15台、组	6	6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6	6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100%	6	6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计划按期申报率		=100%	100%	6	6	
			采购计划完成时间		当年10月份之前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金额		≤2.5万元	2.5万元	7	7	
			非政府采购金额		≤1.8万元	1.8万元	7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促进规范司法行为，提升司法公信力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3	原因：部分办案设备信息化水平不高。措施：加强配置管理，保障办案需求。
		生态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	保障检察业务持续开展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4	原因：部分设备需求未全部满足。措施：争取预算支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9	原因：少数干警满意度不高。措施：找准需求，提高满意度。
总分							100	96.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安徽-白湖检察院网络专线租赁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	8.40	8.4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8.40	8.40	8.4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预算资金8.4万元，用于保障检察业务网、检察工作网和互联网的正常运行和信息化应用的正常开展，为各项检察工作提供基础保障，促进检察工作高效开展。				该项目的实施，有力保障了检察业务网、检察工作网和互联网的正常运行和信息化应用的正常开展，为各项检察工作提供基础保障，促进检察工作高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专线数量	=3条	3条	4	4	
			保障部门数量	=6个	6个	4	4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按相关规定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网络功能达标率	≥95%	95%	5	5	
			网络正常运转率	≥95%	95%	5	4	原因：偶有线路短暂故障。措施：及时解决，做好日常维护。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不低于序时进度	达成预期指标	4	4	
			专网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4	4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4小时	4	4	
		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网专线成本	≤2.16万元	2.16万元	5	5	
			检察工作网专线成本	≤0.36万元	0.36万元	5	5	
			互联网专线成本	≤5.88万元	5.8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信息资源共享，节约办案办公成本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优化办案模式、促进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保障检察网络正常运转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	保障专线租用连续性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保障检察履职持续性开展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两房”维修改造费用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5.0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5.00	25.00	25.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2023年结转项目，结转金额25万元，继续完成上年“两房附属工程的维修改造，有效改善办案办公环境，确保办案工作安全，为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办案办公环境，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利用结转的25万元，续完成上年“两房附属工程的维修改造，有效改善办案办公环境，确保办案工作安全，项目实施目标得以实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保障面积	≥1407平方米	1407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8	8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8	8	
			维护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按规定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95%	9	8	原因：天气原因，中途进展受影响。措施：赶进度，总工期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25万元	9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对保障单位安全、稳定运转，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对办公办案环境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7	7	
		生态效益	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倡导绿色健康环保理念	100%按规定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8	8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单位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房”使用者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运转维护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经费10万元，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的运转维护，有效改善办案环境，确保办案工作区安全，为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办案工作区，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的运转维护，改善办案环境，确保办案工作区安全，为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办案工作区，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两房”运转面积	≥1407平方米	1407平方米	4	4	
			重点部位监控覆盖率	=100%	100%	4	4	
			电梯安全检查次数	≥1次/月	2次/月	4	4	
			机房UPS供电时间	≥8小时	8小时	4	4	
		质量指标	火灾事故发生率	=0%	0%	4	4	
			公共设施完好率	≥95%	100%	4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4	4	
			电梯安全运行时间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90%	95%	4	3	原因：年中部分月份支付进度不够均衡。措施：提高全年支付的均衡性。
			卫生保洁及时率	≥2次/天	2次/天	4	4	
			普通维修反应时间	≤30分钟	30分钟	4	4	
		成本指标	年度劳务费成本	≤6万元	6万元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社会效益	对办公办案环境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对保障单位安全、稳定运转，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生态效益	对加强环境保护、减少污染排放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单位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检察职能的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对持续保障办案区整洁、机关安全稳定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房”使用者满意度	≥90%	95%	10	9	原因：少数干警满意率不高。措施：改进工作质效，提高满意率。
总分						100	98.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8.0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8.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经费18万元，用于更新购置执法执勤用车1辆，保障各项检察业务顺利开展，提高法律监督的履职能力。				该项目的实施，更新购置了1辆执法执勤用车，保障各项检察业务顺利开展，提高法律监督的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执法执勤用车采购数量	=1辆	1辆	7	7	
			采购询价次数	≥3次	3次	7	7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7	7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采购按期完成率	=100%	100%	7	7	
			支付及时率	按合同及时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7	7	
		成本指标	执法执勤车采购单位成本	≤18万元/辆	18万元/辆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经济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促进规范执法，提升司法公信力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	执法执勤车使用期内保障执法办案高效开展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	10	9	原因：可供选择的新能源车型相对较少。 改进措施：选择最佳适用车型。
总分						100	99.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安全项目及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053-安徽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053002-安徽省白湖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2.00	10	1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2.00	12.00	12.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预算资金12万元，用于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的运转维护，对变压器改造，对其他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对现有设备设施维修维护，有效改善办案环境，确保办案工作区安全，为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办案办公环境，保障各项检察工作顺利开展。保障白湖院办理减假暂等各类案件，履行检察监督职能，维护监管场所秩序稳定，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实现社会稳定和公平				该项目的实施，完成了白湖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的变压器等设施维修改造，改善了办案办公环境，提高安全性，为干警提供安全、舒适的办案办公环境，有利于检察监督职能的履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保障面积		≥1407平方米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维修改造安全事故发生率		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8	原因：时间安排前松后紧；措施：统筹安排好整体进度。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万元	1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该指标不适用		该指标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0	0	
		社会效益	对保障单位安全运转提升程度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	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倡导绿色健康环保理念		100%按规定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持续稳定运转		程度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00		